**附件1：**

2021年高精尖产业发展重点支撑项目

申报材料清单

一、申报材料要求

（一）纸质材料一式三份，装订尺寸为A4，平装，胶钉，并加盖骑缝章。

（二）项目申报书须由法定代表人在指定位置签字并加盖公章。

（三）企业营业执照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等重要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。

二、申报材料内容

（一）共性材料

1.项目申报书（见附件2）。

2.申报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3.申报单位近两年财务审计报告及近期财务报表，企业完税证明。其中光机电一体化基地、金桥科技产业基地范围内的企业，需提供纳税在通州区的相关证明。

4.申报材料真实性承诺书（见附件3）。

5.其他相关材料。

（二）产业基础提升项目材料

1.提供通州区纳统统计报表101表；项目审批文件（项目核准或备案、环境影响批复文件等）；涉及土地和土建的提供相关土地和建筑工程手续。

2.提供2021年7月1日-2022年6月30日期间项目全部已投入资金凭据汇总表（见附件4）。与已投入资金凭据汇总表顺序、内容对应一致的记账凭证、付款凭证、采购合同、已投入资金发票复印件等。

3.提供企业或项目建设场所证明文件，如土地所有权证、房屋产权证、租赁合同等。

（三）产值贡献奖励

提供2020年、2021年和2022年第一季度产值证明文件。其中申请升规企业奖励的，还需提供通州区纳统统计报表。

1. 荣誉称号奖励

提供2021年7月1日-2022年6月30日期间相关荣誉称号的公示材料或认定证书。

（五）房租补贴

提供通州区纳统统计报表和纳税证明，提供2021年7月1日-2022年6月30日期间房租租赁合同、付款凭证、发票等文件。

（六）新一代信息技术专项

1.企业经营奖励

已开展网络安全产业相关业务的企业，提供2021年7月1日-2022年6月30日期间经营开票汇总表（见附件5），与汇总表顺序、内容对应一致的合同、发票营业收入证明文件。

2.股权融资奖励

提供2021年7月1日-2022年6月30日期间股权融资到账汇总表（见附件6），与汇总表顺序、内容对应一致的融资协议及资金到位凭证。

3.重大项目参与奖励

2021年7月1日-2022年6月30日期间企业参与工信部重大战略任务、北京市重大项目和重点工程及项目验收合格的证明文件，需明确企业是否为牵头申报单位。

4.高端网安交流展示活动、高端论坛以及专业技能赛事奖励

（1）组织活动的相关证明材料。

（2）2021年7月1日-2022年6月30日期间场租费、会议服务费已投入资金凭据汇总表（见附件4）。与已投入资金凭据汇总表顺序、内容对应一致的记账凭证、付款凭证、采购合同、已投入资金发票复印件等。

5.服务平台补贴

（1）企业在园区内开展网络安全测试、攻防演练、产品检验、实验验证、认证测试、技术培训等服务的运营情况说明、运营台账及及关证明文件。

（2）2021年7月1日-2022年6月30日期间的软硬件采购合同、发票及付款凭证。

6.企业参加行业交流和评比活动奖励

（1）提供企业参加由政府部门、行业协会及园区组织的行业交流和评比活动的相关证明材料。

（2）2021年7月1日-2022年6月30日期间参展费用已投入资金凭据汇总表（见附件4）。与已投入资金凭据汇总表顺序、内容对应一致的记账凭证、付款凭证、采购合同、已投入资金发票复印件等。

7.社保补贴

员工社保关系在通州区的企业，提供有效期内的员工劳务合同、2021年7月1日-2022年6月30日期间社保缴费汇总表，与汇总表顺序、内容对应一致的在社保局开具或社保网站查询的证明等文件。

8.贷款贴息

已开展网络安全产业相关业务且获得银行贷款的企业，提供2021年7月1日-2022年6月30日期间银行贷款合同、付息凭证等证明文件。

9.房补及装修补贴

在网安园、张家湾设计小镇和运河商务区内租赁场地开展经营的企业，提供2021年7月1日-2022年6月30日期间房租租赁或装修合同、付款凭证、发票等文件。